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1—03
优先股代码:360020 优先股简称:华夏优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9日收到副行长李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岷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对李岷先生任职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1-00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成功发行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15亿元,票面利率为3.18%,短期融资券期限为90天,兑付日期为2021年2月9日 (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1年2月9日, 本公司按期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1,511,761,643.84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华素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从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官网获悉,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2037002260,发证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依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 山东华素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鉴于2020年度山东华素未根据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因此,本事项对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2020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李玉功先生电告,获悉李玉功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到期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李玉功	否	6,950,000	100.00%	2020年3月3日	2021年2月5日	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6,950,000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玉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2%,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李玉功先生无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即质押股份数为0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1-004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小康先生递交的辞呈。王小康先生因年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管理人员培养及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该辞任即日起生效。

王小康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意见分歧,亦不存在需要公司股东知悉的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公司董事会对王小康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21-009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职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今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农业银行谷澍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115号)。根据相关规定,谷澍先生自2021年2月9日起就任本行董事长、董事会战略规划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主席。

谷澍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1年1月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1-0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成功发行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 (以下简称 “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3.08%,短期融资券期限为90天,兑付日期为2021年2月9日。(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1年2月9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3,022,783,561.64元。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1月份生产经营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项目	本月实际	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279.46	-33.73%	279.46	-33.73%
其中:国内航线	278.46	-24.23%	278.46	-24.23%
地区航线	0.00	-100.00%	0.00	-100.00%
国际航线	1.00	-97.97%	1.00	-97.97%
货邮吞吐量(万吨)	14.02	38.58%	14.02	38.58%
其中:国内航线	8.53	25.28%	8.53	25.28%
地区航线	0.52	16.36%	0.52	16.36%
国际航线	4.97	73.72%	4.97	73.72%
航班起降架次(万架次)	2.69	-15.59%	2.69	-15.58%

重要说明:

一、上述数据为快报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二、上述运输生产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21-07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旗控股”)通知,获悉金世旗控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0.62%	0.29%	否	是	2021年2月8日	2022年1月2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20,000,000	0.62%	0.29%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世旗控股及其一致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34,063,239	46.17%	2,111,165,006	2,131,165,006	65.90%	30.42%	0	0.00%	0	0.00%
石维国	8,287,500	0.12%	0	0	0.00%	0.00%	0	0.00%	6,215,625	75.00%
李凯	5,454,960	0.08%	0	0	0.00%	0.00%	0	0.00%	4,091,220	75.00%
周金环	1,076,450	0.02%	0	0	0.00%	0.00%	0	0.00%	807,337	75.00%
合计	3,248,882,149	46.38%	2,111,165,006	2,131,165,006	65.60%	30.42%	0	0.00%	11,114,182	0.99%

注:上表中“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金世旗控股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二)金世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0.00%,占公司总股本的0.00%,对应融资余额为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831,165,006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5.58%,占公司总股本的11.86%,对应融资余额为103,000万元。金世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三)金世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世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一)质押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21-08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5日以电话或电邮方式通知各位公司董事。应参加会议董事12名,出席董事12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公司补选董事吴道永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和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独立董事余传利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独立董事熊德斌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和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罗玉平

委员:吴道永、石维国、李正南、张志康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志康

委员:吴道永、李自康、仲涛、余传利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仲涛

委员:罗玉平、石维国、熊德斌、张志康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仲涛

委员:罗玉平、吴道永、张志康、熊德斌

公司本次补选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1-003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3月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一号院中国通号大厦A座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5日至2021年3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郭永宏为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郭永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2月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09	中国通号	2021/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欲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亲身或其委任代表)应当最晚于2021年3月3日 (星期三) 或该日以前, 将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回执 (附件3) 发送至公司邮箱(ir@crsc.cn)。

(二)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它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它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始可出席会议。

(三)凡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投票。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托人签署或由其以书面形式正式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如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以书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的代理人签署,则授权此代理人签署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必须经过公证。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当在出席会议时将上述文件交由公司留存,或者于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二十四小时前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授权签署授权委托书并经公证之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送达本公司注册地址,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一号院中国通号大厦A座,邮政编码10007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一号院中国通号大厦A座

邮编:100070

电话:010-50809286

联系人:王女士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郭永宏为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郭永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投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附件3: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回执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回执

致: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本人(本公司) (中/英文姓名)为公司A股股东。本人(本公司)拟出席(亲身或委派代表)于2021年3月5日(星期五)14:30于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一号院中国通号大厦A座举行之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此通知。

股东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股东持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请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需与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胜尔 公告编号:2021-010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法尔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环境科技”)于2021年1月12日与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上海运啸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运啸”)以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家军签署了《关于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之收购框架协议》。法尔胜环境科技拟现金购买上海运啸持有的标的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研究和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2021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就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和确认,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 交易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鉴于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胜尔 公告编号:2021-011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5日、2021年2月8日以及2021年2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法尔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环境科技”)拟现金购买上海运啸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运啸”)持有的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为此,法尔胜环境科技与上海运啸、标的公司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家军就上述事项于2021年1月12日签署了《关于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之收购框架协议》。该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于2021年1月27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86 证券简称:金麒麟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15,3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92天、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主要是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1.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43号《关于核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5,2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发行5,2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1.3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1,925,000.00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保荐费等费用后,实际募集的资金人民币1,039,84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29日全部到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26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3. 截止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金额(含存款利息)
1	年产1,500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23,777.81	24,645.86
2	年产600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24,850.00	14,903.85
3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1,991.00	7,952.39
4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5	年产600万套汽车刹车片智能工厂项目	13,365.19	6,716.74
合计		103,984.00	84,218.84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于2021年02月08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500	1.30%-3.42%	31.13-81.8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2) 公司于2021年02月09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	5,800	3.10%	44.33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于2021年02月08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购买金额9,500万元,成立日2021年02月10日,到期日2021年05月12日,预计年化利率1.3%-3.42%,最低收益为311,287.67元,最高收益为818,926.03元。

(2)公司于2021年02月09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金额5,800万元,成立日2021年02月10日,到期日2021年05月11日,预计年化利率3.10%,预计收益为443,342.47元。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此次闲置募集资金全部购买的保本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是指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更高收益的业务产品,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额外收益;如投资方向失误,客户将损失购买期权的费用,对本金不造成影响。

(三) 本次委托理财的进行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投入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8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与我公司、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16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与我公司、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807,246,296.49	2,641,109,939.30
负债总额	619,027,230.29	517,929,932.12
净资产	2,188,219,066.20	2,123,180,007.18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63,769,215.94	257,479,897.45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15,300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6.36%。公司运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情况。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5,300	20,000	202.07	15,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1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9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3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7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特此公告。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21-004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认购基金概述

经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